

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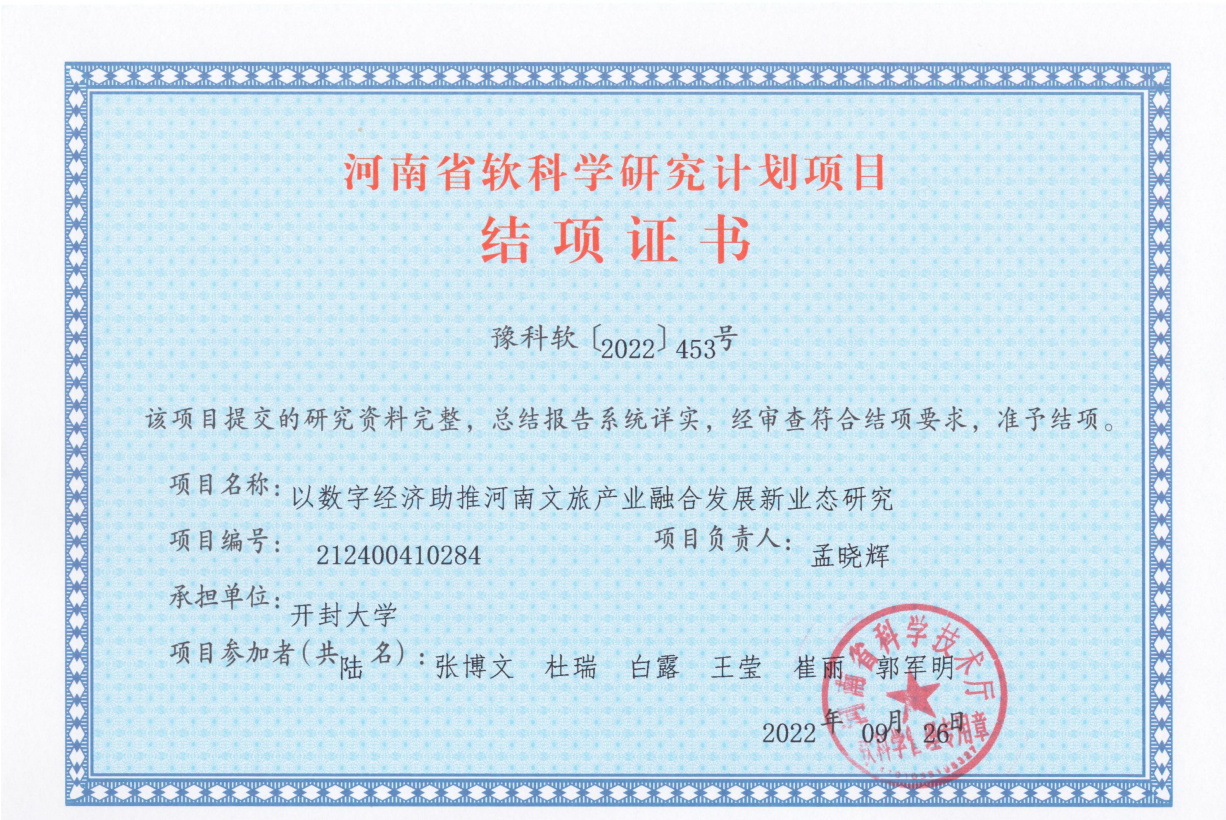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三

国家级和省级科研项目

国家级和省级科研项目

1. 2021 年河南省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，结项，河南省科学技术厅，
2022 年 9 月
2. 2022 年河南省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，结项，河南省科学技术厅，
2023 年 7 月（主持人参与）
3. 2023 年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年度项目，在研，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，2023. 10
4. 2018 年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，结项，河南省教育厅，2020
年 9 月
5. 2019 年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，结项，河南省教育厅，2021
年 5 月

1. 2021 年河南省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



2. 2022 年河南省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



3. 2023 年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年度项目

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事务中心

2023 年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年度项目 立项通知书

曹 曼 同志：

经专家评审，省委宣传部审批，您申报的 2023 年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年度项目

融媒体时代高校网络意识形态阵地建设研究

已获准立项，批准号 2023BXW012，项目类别一般项目，立项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20 日。

项目负责人收到本通知后，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请书》即成为有约束力的协议，不得擅自变更原设计的最终成果形式和内容。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须承担保证责任。项目负责人及所在单位须了解并执行以下规定：

1. 项目研究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牢固树立问题意识、创新意识和精品意识，立足学术前沿，突出研究重点，弘扬优良学风，恪守学术规范，着力推出具有重要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的研究成果。

2. 项目实行事后资助制度，根据最终研究成果结项鉴定等级确定资助金额。成果等级为优秀的一次性资助资金 5 万元，发放结项证书。成果等级为良好的一次性资助资金 3 万元，发放结项证书。成果等级为合格的发放结项证书，不予资助。成果等级为不合格的，项目组对成果修改后报送二次鉴定，二次鉴定合格的，发放结项证书，不予资助；二次鉴定不合格的，予以撤项。

3. 项目经费在项目结项后一次性拨付。接收项目经费单位的账号、开户行、户名如有变动，须以书面形式及时告知省社科工作中心（电话：0371—61680619），以便准确拨款。

4. 项目研究过程中，如有项目名称、成果形式改变；研究内容重大调整；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管理单位变更；延长完成期限一年以上（含一年）和其他重要事项变更的，须由项目负责人在资助期满 2 个月前填写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重要事项变更审批表》，经所在单位审核并签署意见后报我中心审批。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重要事项变更审批表》请从河南社科规划网站下载。

5. 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提取的管理费，单个项目提取总额不得超过 1000 元，严禁超额提取或重复提取。

6. 项目最终成果鉴定费由省社科工作中心另行支付。

7. 凡在项目研究期间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均须注明：

本文系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最终研究成果（或阶段性成果），并标明项目编号，否则不予结项。

8. 项目最终研究成果实行会议鉴定的方式进行。成果鉴定等级分为优秀、良好、合格和不合格四个等次。其中，成果鉴定等级为优秀的项目，需满足一个前提条件：即项目负责人（为第一作者）在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（CSSCI）来源期刊发表1篇（含）以上与研究课题相关的理论文章；成果鉴定等级为良好的项目，需满足一个前提条件：即项目负责人（为第一作者）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发表1篇（含）以上与研究课题相关的理论文章。其他结项条件按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》执行。免于鉴定仅限于涉及党和国家机密不宜公开，且质量已得到有关部门认可的项目。所有项目成果的鉴定等级通报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。

9. 凡研究成果中存在侵犯知识产权、抄袭剽窃、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的，或观点结论有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、刊发后产生不良社会影响的，一律按撤项处理并通报批评。

10. 项目结项成果实行查重制度，去除本人及项目组成员已发表文献复制比不超过20%视为通过，进入结项程序。对引用其他成果未按规定标注或复制比检测超过20%的项目成果，给予终止或撤项处理。项目负责人3年内不得申请和参与申请省社科规划项目。

11. 省社科规划项目成果实行先鉴定后出版制度。少数项目成果确需先出版的，报省社科工作中心批准。

12. 验收合格的省社科规划项目成果，在正式出版或向有关领导、决策部门报送时，均须在醒目位置注明“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成果”字样。

以上规定，项目负责人及所在单位应严格遵守。如有异议，可写明情况报省社科工作中心，立项协议自行废止。

部分项目的课题名称和类别根据评审专家意见做了改动，请以本《通知》为准。

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事务中心
2023年10月20日



抄送：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。

4. 2018 年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

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结项证书

豫教科技【2020】1261号

该项目提交的研究资料完整，结项报告系统详实，经审查符合结项要求，准予结项。



项目名称：以“互联网+文创”产业发展推动中原文化的传承与创新研究

立项时间：2018年06月27日

项目编号：19B790010

承担单位：开封大学

项目负责人：孟晓辉

项目参加者（共5名）：

排序	姓名	性别	单位
2	范明姬	女	开封大学
3	王茜	女	开封大学
4	孟亭含	女	开封文化艺术职业学院
5	王艳玲	女	开封大学
-	-	-	-
-	-	-	-
-	-	-	-
-	-	-	-
-	-	-	-
-	-	-	-

结项等级：合格

5. 2019 年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

河南省高等学校重点科研项目结项证书

豫教科技【2021】0630号

该项目提交的研究资料完整，结项报告系统详实，经审查符合结项要求，准予结项。



项目名称：以创新创业孵化园为载体提高大学生创新能力的运行机制研究

立项时间：2019年07月30日

项目编号：20A880021

承担单位：开封大学

项目负责人：王凤辉

项目参加者（共8名）：

排序	姓名	性别	单位
2	常金峰	男	开封星夜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3	吴玺玫	女	开封大学
4	闫俊	女	开封大学
5	刘奎	男	开封大学
6	曹明	女	开封大学
7	孟祥霖	女	开封大学
8	白露	女	开封大学
-	-	-	-
-	-	-	-
-	-	-	-

结项等级：合格